

证券代码：600755

证券简称：厦门国贸

编号：2020-38

转债代码：110033

转债简称：国贸转债

转股代码：190033

转股简称：国贸转股

债券代码：163384

债券简称：20 厦贸 Y5

债券代码：163491

债券简称：20 厦贸 G1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贸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修正前转股价格：7.42元/股
- 修正后转股价格：7.19元/股
- 国贸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0年7月3日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公告刊登在2020年5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股权登记日（2020年7月2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0元（含税），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及送股。具体实施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0-37号公告）。

根据公司2015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约定，在“国贸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根据相应计算公式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因此，公司将对“国贸转债”的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公司《募集说明书》约定，若公司仅发生派发现金股利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发现金股利： $P1 = P0 - D$ ；

其中：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国贸转债”调整前转股价为7.42元/股，本次派发现金股利为0.23元/股。根据上述方案，“国贸转债”转股价格将调整为7.19元/股。

“国贸转债”自2020年6月23日至2020年7月2日（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2020年7月3日（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除息日）起恢复转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7月3日（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除息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4日